

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.90 亿元（含 3.90 亿元）公司债券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5〕88 号注册。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系该批文项下的第二期发行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.90 亿元（含 3.90 亿元）。

根据《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.90 亿元（含 3.90 亿元），债券代码为 244376.SH，债券简称为 25 海陵 G3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结束，实际发行规模为 3.90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2.60%，认购倍数为 1.59 倍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 5%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及其关联方参与了本期债券认购，合计认购本期债券 2.01 亿元，认购报价公允，程序合规。

特此公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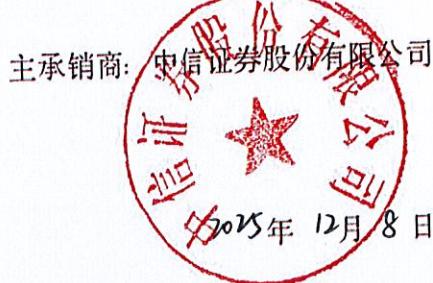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5 年 12 月 8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